

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文件

中船保防损字[2009]11号

关于进一步防控甲型 H1N1 流感的通函

各会员公司：

6月11日，世界卫生组织宣布将甲型H1N1流感疫情的警戒级别提升到最高级别的6级，做为流动很强的船员的甲型H1N1流感的防控工作的形势变得更加严峻。

6月13日，某公司一名船员被诊断为输入性甲型H1N1流感确诊病例。

该船员6月4日所在的工作船舶抵达美国换班下船，6月6日从美国乘飞机经德国法兰克福转机，于6月8日上午到达北京首都国际机场，在北京办事逗留一天。9日中午乘大巴从北京回浙江台州，路上自感发热、咳嗽、鼻塞、流涕等症状。6月12日下午在当地医院就疹，6月13日被确诊为输入性甲型H1N1流感病例。

该病例表明，船员换班是甲型H1N1流感防控工作的重点控制环节，旅行期间的充分防护和换班前后的必要隔离十分重要，疫情严重的重点地区进行船员换班风险很大。

鉴于甲型H1N1流感传染源尚未确定，疫情呈不断扩大趋势，日本、

66

美国、加拿大等国疫情发展迅速，疫情仍未得到有效控制。为保障船员身体健康和船舶正常营运，针对日本、美国、加拿大、墨西哥疫情严重的重点地区，在（中船保防损字06号）《关于防控甲型H1N1流感病毒的通函》中各项建议的基础上，就加强船舶船员甲型H1N1流感防控工作进一步提醒并建议如下：

1、尽可能不安排船员下地。遇特殊情况必须下地时，应做足防护措施。

2、尽可能不安排伙食采购。遇特殊情况必须采购时，应通过正规渠道购买。

3、应设置专门的接待室接待必须的登轮人员。尽量减少接待人员数量，做足防护措施，接待后及时消毒。无关人员禁止登轮。

4、应暂停在重点地区船员换班。其他地区出现疫情蔓延时，各会员公司可立即将其列入重点地区，向船舶船员提出进一步的防控要求。

建议上述情况待疫情改善后再考虑恢复正常。

特此通函

中国船东互保协会
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



题词：疫情 船员 通函

中国船东互保协会

2009年6月30日发布